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21-054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减持超过1%，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20.38%。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收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彩虹"）《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其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咸阳市秦都区彩虹路1号西侧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4月22日至2021年6月28日			
权益变动明细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大宗交易	2021-04-26	5,339,755	0.149%	9.77
	大宗交易	2021-04-30	5,000,000	0.139%	10.50
	大宗交易	2021-05-12	2,000,000	0.056%	10.00
	集中竞价	2021-04-22-2021-06-28	28,785,200	0.802%	10.1-10.7
合计	--	--	41,124,955	1.146%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电彩虹	772,449,797	21.53%	731,324,842	20.38%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电彩虹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从21.53%减少至20.38%。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编号：临2021-03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修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28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与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逐项进行回复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8日、2021年6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288号）的回复说明》和《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288号）的回复说明（修订稿）》及相关公告。现公司与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288号）的回复说明（二次修订稿）》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21-034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6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经查，因工作人员失误，公告"二、议案审议情况"中部分议案名称录入错误，但不影响议案审议结果通过情况。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内容：

二、议案审议情况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5、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6、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更正后内容：

二、议案审议情况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亿利洁能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上网附件

1.《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1-026

转债代码：113037 转债简称：紫银转债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已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紫银转债"，代码：113037）进行了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紫银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主体及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于2021年6月25日出具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1]5411号），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紫银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1]5411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

关于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我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我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自2021年7月1日起参加交通银行开展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和通过非手机银行渠道定期定额投资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42（A类）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17（A类）
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27（A类）
融通跨界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0（前端）
融通中国风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52（A类）
融通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15
融通通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12（A类）
融通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55（前端）
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9
融通沪港深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79
融通通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650
融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25（A类）
融通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67（A类）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005243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18（A类）
融通新能源汽车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68（A类）
融通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84
融通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261
融通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27（A类）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61601（前端）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161603（A类）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A类）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1605（前端）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161606（A类）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1（前端）
融通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2（A类）
融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3（A类）
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6（A类）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8(A类)
融通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0
融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4(A类)
融通巨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07（A类）
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0（A类）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4（A类）
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31（A类）

注：1、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故不参加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费率优惠活动；

2、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具体开放日期以公告为准，封闭期不参加费率优惠活动。

三、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活动时间：2021年7月1日00:00至2021年12月31日24:00。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领取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

4、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柜面、网上银行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基金定投手续费率8折优惠。

四、重要提示：

1、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2、自公告即日起，新增参加或退出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前端模式）优惠的基金，请参照融通基金的相关公告，交通银行不再另行公告。

3、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或0755-26948088；

网址：www.rt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70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共同为二级子公司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提供65,0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2.3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85.89%，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8.7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98.03%，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红城泰达环保"）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融资65,000.00万元，期限15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以其依法所有或有权处分的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51%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1年度为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68,0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65,000.00万元，遵义红城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3,00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泰达环保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9日

3. 注册地点：遵义市红花岗区东联线坪丰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一期工程D栋负一层58号

4. 法定代表人：昝文安

5. 注册资本：26,000万元整

6. 主营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城市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及综合利用；危险废弃物治理；环保项目服务（不含中介）；电力生产及销售；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销售、租赁。

7. 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20,004.84	18,445.74
负债总额	6,769.88	3,428.82
流动负债总额	6,769.88	3,428.82
银行贷款总额	-	-
净资产	13,234.96	15,016.92
-	2020年度	2021年1-4月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23.74	-18.04
净利润	-23.74	-18.04

注：2020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遵义红城泰达环保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遵义红城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光大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2. 担保金额：65,000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的另一股东遵义市欣环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遵义欣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泰达环保与光大银行签署了《质押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质权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和质权人在本合同项下实现质权的费用以及出质人在本合同项下应向质权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2. 被担保的主债权：65,000万元

3.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4. 质押物：泰达环保持有的价值13,260万元的遵义红城泰达环保51%的股权。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遵义红城泰达环保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遵义红城泰达环保的另一股东遵义欣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21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21.00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2.3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85.89%。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2021-020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投资标的名称：《新能源用超薄型薄膜材料项目》、《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项目》、《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项目》。

●投资金额：以上三个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6,963.50万元，将按计划分批逐步投入。鉴于本次投资项目总额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别风险提示：以上项目产品将面临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波动等市场风险；也存在项目产品对安全性、可靠性要求高带来的相关技术风险；还可能由于未来市场情况变化对经济效益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的风险。为应对以上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市场开拓情况，分期实施设备购置计划。公司还将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制造工艺与产品性能，提升产品质量，积极开拓新兴市场，逐步扩大客户群。

一、投资项目概述

（一）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拟投资建设《新能源用超薄型薄膜材料项目》、《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项目》、《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项目》，以上三个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6,963.50万元，公司将按计划分批逐步投入。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6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以上项目。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投资项目总额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同时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投资预算范围内，具体实施以上项目，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调整投资进度和投资额度、建设施工进度等具体事项。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新能源用超薄型薄膜材料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将在公司现有厂区内新建1幢聚丙烯薄膜生产厂房，分两期引进两条超薄型薄膜生产线并配套部分国产设备及相关公用辅助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形成年产新能源用薄膜材料4,100吨以及2,100吨再生粒子的生产能力。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34,550万元（含用汇3,500万美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31,550万元，流动资金3,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项目建设期5.5年，计划分两期建设。项目完全达产将实现年销售收入31,919万元。

2、项目背景

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使得新能源电容器的市场需求越来越大。新能源电容器主要应用于交直流滤波、混合动力汽车以及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新能源领域。超薄型聚丙烯薄膜正是适用于以上新能源用电容器制造所需的新一代有机绝缘介质，具有优越的电气及机械加工性能，市场需求旺盛。目前市场的新能源用电容器配套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基本依靠进口。

3、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1）市场风险。公司在确定投资该项目之前对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但该论证是基于目前的技术发展水平、国家产业政策、国内市场环境等情况下作出的投资决策，在实际运营过程中，随着时间的推移，上述因素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由于市场本身具有的不确定性因素，未来仍可能存在市场需求衰退、市场容量缩小的风险。

（2）成本风险。聚丙烯膜生产线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聚丙烯粒子。如果聚丙烯粒子的供求状况发生变化或价格有异常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波动。

（3）行业竞争风险。随着行业的发展，现有竞争对手可能会增加产能，或新的企业进入行业，业内同行竞争将不可避免。

考虑项目市场风险，本项目将分两期建设，公司将着力提高项目产品质量和性能，加强企业内部的科学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在原料采购、库存等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成本控制，克服原材料价格上涨的不利影响，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能效比；实施质量和节能双领先的营销战略，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4、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薄膜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电容薄膜的市场地位。

(二)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拟改建公司原有生产厂房并配套部分国产设备及相关公用辅助工程，引进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生产线关键设备，形成年产24万只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的生产能力。

项目预计总投资4,15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650万元，流动资金1,5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本项目建设期24个月，计划分两期实施。完全达产后，预计将实现销售开票7,864.80万元。

2、项目背景

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我国未来将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将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比重20%左右。薄膜电容器是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中的关键器件，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增长将带动薄膜电容器产品需求量的增长。

公司具有多年研发、设计、生产薄膜电容器的经验，产品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工业变频、电网输电、家电等行业，具有研制开发薄膜电容器制造技术和相关产品的优势。

3、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1）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的影响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决定着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的使用量。随着新能源汽车技术的日臻成熟，已逐渐为大众所接受，但目前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仍然受限于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完善等，行业政策扶持力度及未来的行业发展状况等因素都可能对新能源用汽车用电容器的市场预期产生一定影响。

（2）技术风险

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需要充分考虑极寒、极热、高湿、振动等特殊工况，安全性、可靠性要求高，需要从原材料、设计和工艺，设备、检测等各环节做好相关风险防范。

（3）市场开拓不及预期。

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下游客户为汽车整车制造商，行业竞争者已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占据一定的行业优势，将给公司相关产品未来市场开拓带来不利影响。

（4）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领域的需求增长，新能源用汽车用电容器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若不能加强成本控制，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后期盈利能力可能不及预期。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新产品研发的投入力度，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加强成本控制，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影响

实施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扩产项目是公司电容器产品转型升级的重要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电容器产品结构，巩固公司在电容器行业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拟新建部分厂房并配套部分国产设备及相关公用辅助工程，引进主要生产设备，形成年产8000台柔性直流输电用电容器和1.3万只特高压输电用阻尼电容器的生产能力。

项目预计总投资8,263.5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763.50万元，流动资金3,5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本项目建设期24个月，计划分两期实施，完全达产后，预计将实现销售开票13,609.70万元。

2、项目背景

柔性直流输电工程中使用的电容器是换流阀中重要核心器件。前期，国内柔性直流输电工程中用的电容器主要以进口的国外电容器为主，随着电容器主材制造工艺水平及电容器生产制造装备工艺水平的提高，国内直流支撑电容器发展很快，产品性能等各方面与国外产品相当，从而更好地满足阀厂家对电容器产品性能、交货期及成本等方面的要求，未来存在较大的进口替代空间。

公司具有多年研发、设计、生产薄膜电容器的经验，具有研制开发薄膜电容器制造技术和相关产品的优势，该项目的建设可以为公司未来进入柔性直流输电主网工程领域提供机遇。

3、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1）市场开拓不及预期

该项目产品配套于各换流阀厂家，最终用户是各国的电网公司。国内目前主网项目的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基本依赖进口，未来国产化替代前景虽然值得期待，但客户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要求高，产品验证周期长，行业龙头垄断等特性，都将给公司相关产品未来的市场开拓带来一定影响。

（2）技术风险

电网项目要求电容器具备超长预期使用寿命，产品质量和检验标准较高。项目初期需要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从原材料的性能和预期寿命开始把控，严控材料、工艺等关键指标，提升产品质量。

（3）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随着行业领域的需求增长，未来行业竞争将会日趋激烈，公司若不能加强成本控制，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后期盈利能力可能不及预期。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新产品研发的投入力度，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加强成本控制，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电容器产品结构，巩固公司在电容器行业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成熟，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以上项目的实施后，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薄膜及电容器产品结构，巩固公司在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以上项目产品将面临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波动等市场风险；也存在项目产品对安全性、可靠性要求高带来的相关技术风险；还可能由于未来市场情况变化对经济效益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的风险。为应对以上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市场开拓情况，分期实施设备购置计划。公司还将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制造工艺与产品性能，提升产品质量，积极开拓新兴市场，逐步扩大客户群。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21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为更加准确、合理地反映公司主要产品聚丙烯薄膜、聚丙烯再生树脂和边角料的实际经营盈利情况，公司拟自2021年1月1日起对该产品生产成本核算方法进行变更，以便更加清晰、合理完整地反映该类产品生产成本和实际盈利情况。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2021年1月1日

（三）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公司主要产品聚丙烯薄膜的附属产品边角料，可用于直接出售或再加工为聚丙烯再生树脂。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边角料不归集生产成本，边角料再加工为聚丙烯再生树脂的直接材料成本按定额成本计量，其余全部成本由聚丙烯薄膜承担。因而，聚丙烯薄膜归集的生产成本较高、聚丙烯再生树脂归集的生产成本较低、直接出售的边角料无成本。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边角料成本以市场销售价格扣除合理的毛利核算，聚丙烯再生树脂的直接材料成本是以聚丙烯再生树脂生产耗用边角料比例计算耗用的边角料重量与边角料单位成本的乘积核算。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系从聚丙烯薄膜到镀膜、再到电容器的产业链形式，无法追溯到期初聚丙烯薄膜产品因本次生产成本核算方法变更对下游产品成本的影响，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计影响数不切实可行，因此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仅是合理反映聚丙烯薄膜各产品的经营盈利情况，成本在聚丙烯薄膜、再生树脂和边角料之间的调整，对总体生产成本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三、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真实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变更会计政策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2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7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7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399号铜峰工业园公司办公楼一楼二号接待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7月15日

至2021年7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逐项审议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
1.01	新能源用超薄型薄膜材料项目	√
1.02	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项目	√
1.03	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项目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2021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7	铜峰电子	2021/7/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7月14日（星期三）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二) 登记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399号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三)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并附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和证券账户卡的复印件，来信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4、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399号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2、邮编：244000

3、电话：0562-2819178

4、传真：0562-5881888

5、联系人：李骏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逐项审议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1.01	新能源用超薄型薄膜材料项目			
1.02	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项目			
1.03	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项目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18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6月24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用超薄型薄膜材料项目》、《新能源汽车用电容器项目》、《直流电网输电用电容器项目》，以上三个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6,963.50万元，将按计划分批逐步投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上项目投资总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详细情况见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同意均为7票，反对均为0票，弃权均为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该议案详细情况见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7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该议案详细情况见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19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6月19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3、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30日